附件2

沙坡头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工作机制

一、建立情况通报机制。每月研判一次火灾和消防安全形势，及时通报预警重点行业系统火灾情况和突出风险，提出防范对策，督促采取针对性措施防范化解消防安全风险隐患。

二、建立会商研判机制。每季度组织召开消防安全联席会议，研究解决重点区域、重点行业领域、重要时段、重大危险源等突出消防安全问题，全面深入评估研判存在的风险。

三、建立联合检查机制。重要节日、重大活动期间，要加强联合检査，完善监管机制，对发现的隐患列出问题清单和责任清单，督促限期整改，强化隐患防控和应急联动，合力提升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水平。

四、消防工作约谈机制。明査暗访基层工作部署及任务落实情况。对组织有力、成效明显的，提出表扬；对工作落实不力、进展缓慢的，提出通报批评，并约谈相关领导；对发生较大以上亡人火灾事故的，按照“四不放过”原则，依法依纪严肃追究有关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的责任。